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

（2021年1月28日政协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1月24日至28日在长沙举行。

中共湖南省委书记许达哲，省委副书记、省人民政府代省长毛伟明等领导同志出席大会，听取大会发言，参加联组讨论，与委员共商改革发展大计，并对有关提案作出批示。许达哲书记在联组会上发表讲话，充分肯定委员履职成效，对政协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委员们深受鼓舞和鞭策。会议审议批准李微微同志代表政协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胡旭晟同志代表政协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报告。会议选举胡伟林、李民同志为十二届省政协副主席，向恩明、李少阳等8位同志为十二届省政协常务委员。委员们列席湖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并协商省政府工作报告，协商讨论我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和计划、预算报告，对上述报告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建议。全体委员坚持为国履职、为民尽责，积极建言资政，广泛凝聚共识。会议风清气正、务实高效，是一次发扬民主、凝心聚力、团结奋进的大会。

会议认为，2020年是极为不易、极不平凡的一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共湖南省委团结带领全省各族人民，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直面大疫大灾、投身大战大考，交出了一份优异的答卷。经过五年持续奋斗，我省“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任务如期完成，经济实力和综合实力跃上新台阶，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为建设现代化新湖南奠定了坚实基础。过去的一年，省政协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全国政协的有力指导和中共湖南省委的坚强领导下，立足专门协商机构性质定位，坚持发扬民主与增进团结有效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奋力投身疫情防控，全力参与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着力服务高质量发展，努力凝聚改革发展正能量，为我省“十三五”圆满收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了智慧和力量。

会议认为，2021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中共湖南省委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作出了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奋力建设现代化新湖南的重大决策部署。全省各级政协组织、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中共湖南省委确定的目标任务，把“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作为工作主线，把“助推‘三高四新’战略，建设现代化新湖南”作为工作主题，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助力我省“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履职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

会议强调，要切实加强专门协商机构建设，把人民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深入开展“筑同心，跟党走”主题活动，更好发挥“三个基地”作用，学深悟透力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政协党的建设，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开展“助推‘三高四新’战略，建设现代化新湖南”主题活动，围绕“强化长株潭引领作用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完善引进和留住人才激励政策”等议题开展好调研协商与监督活动。深入开展“三进三助”聚力行动，务实推进“万户帮扶行动”。做好团结联谊工作，为建设现代化新湖南广泛凝心聚力。持续夯实工作基础，不断提高履职能力现代化水平。

会议强调，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协委员要更好联系服务界别群众的殷殷嘱托，健全界别工作机制，搭建有效工作平台，更好发挥界别作用。扩大线上线下委员工作室覆盖面，推动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制度化常态化，团结引导各界群众积极投身“三高四新”战略的火热实践。

会议号召，全省各级政协组织、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在中共湖南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同心同向、砥砺奋进，为奋力建设现代化新湖南、谱写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湖南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月28日政协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批准李微微同志代表政协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十二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

（2021年1月28日政协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批准胡旭晟同志代表政协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关于政协湖南省十二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十二届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2021年1月28日政协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政协湖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期间，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中共湖南省委十一届十二次全会决策部署，聚焦“三高四新”战略、“十四五”规划和人民群众各项“急难愁盼”问题，通过提案积极建言献策。

截至1月26日16时，共收到提案878件，其中集体提案127件，委员个人提案751件。根据湖南省政协提案工作条例和提案审查工作细则，经审查，立案729件。提案者认真落实“提案不在多而在精”“增加集体提案比重”“不调研不提案”“早选题早调研早提交”等要求，集体提案数量增加，会前提交提案增多，选题更加精准，调研更加深入，建议更加科学可行，彰显了履职建言的责任感、使命感和能力水平。

立案提案中，经济建设类357件，占48.97%；政治建设类32件，占4.39%；文化建设类66件，占9.05%；社会建设类209件，占28.67%；生态文明建设类65件，占8.92%。

经济建设方面，主要涉及着力打造“三个高地”，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推进中国（湖南）自贸试验区建设，推进长株潭一体化，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国资国企、投融资体制改革，发展数字经济，发展港口经济，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推进乡村振兴，打好种业翻身仗，保障粮食安全等。**政治建设方面**，主要涉及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优化营商环境，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挑战，深化扫黑除恶，建设法治湖南、平安湖南，完善社会治理，提升基层治理水平等。**文化建设方面**，主要涉及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提高社会文明程度，传承弘扬优秀湖湘文化，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红色旅游景点提质升级，增强公共文化供给，优化城乡文化资源配置，发展壮大现代文化产业等。**社会建设方面**，主要涉及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完善疫情防控体系，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进产教融合，完善城乡基本医疗保障和社会救助体系，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强人才引进和培育，完善就业创业政策，促进低收入群体收入稳定增长，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等。**生态文明建设方面**，主要涉及继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深化“一江一湖四水”联治和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加强耕地污染治理与安全利用，加快推动矿业转型绿色发展，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推动生活生产方式绿色转型，改善城乡人居环境等。

省委、省政府领导高度重视政协提案工作，会议期间，许达哲、毛伟明等省委、省政府领导对《推动长株潭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引领我省打造“三个高地”的建议》《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推动湖南“十四五”时期高质量发展》等提案作出批示，对提案办理工作提出要求。

大会闭幕后，立案提案将交由相关承办单位办理。对不予立案的提案视情以意见和建议等形式转有关部门参阅。协商遴选重点提案，经省政协主席会议审定后开展督办。对本次大会提案截止日期以后收到的提案，按相关程序及时审查，立案后交相关承办单位办理。

胡伟林同志简历

胡伟林

胡伟林，男，汉族，1962年11月出生，湖南岳阳人，省委党校函授本科学历，经济管理专业毕业，高级会计师。1983年7月参加工作，198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第十二届省政协副主席，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

主要经历：1983年7月至1985年5月，省财政厅企财处干部；1985年5月至1986年4月，省财政厅商贸处干部；1986年4月至1988年5月，省财政厅商贸处副科级干部；1988年5月至1992年11月，省财政厅外经处正科级干部；1992年11月至1995年4月，省财政厅外经处副处长；1995年4月至1997年6月，省财政厅外经处处长；1997年6月至2000年10月，省财政厅外经处处长、省世界银行贷款管理办公室主任（兼）（其间：1998年9月至2000年7月，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函授本科学习）；2000年10月至2002年9月，省财政厅行政政法处处长；2002年9月至2003年4月，省财政厅党组成员、纪检组组长；2003年4月至2004年4月，省财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纪检组组长；2004年4月至2009年3月，省财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2009年3月至2011年12月，省财政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2011年12月至2012年1月，湘潭市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代市长；2012年1月至2016年3月，湘潭市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市长；2016年3月至2017年3月，省交通运输厅党组书记、厅长；2017年3月至今，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2021年1月，当选第十二届省政协副主席。

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一届省委委员，第十二届省政协委员。

李民同志简历

李民

李民，男，汉族，1963年5月出生，江苏南京人，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南大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毕业，二级研究员。1985年7月参加工作，1985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第十二届省政协副主席，省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主要经历：1985年7月至1988年4月，长沙铁道学院机械系学生辅导员；1988年4月至1992年11月，长沙铁道学院团委副书记；1992年11月至1995年12月，长沙铁道学院团委书记；1995年12月至2000年12月，长沙铁道学院院长办公室主任（其间：1996年9月至1999年11月，长沙铁道学院科研所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攻读同等学力硕士学位，获理学硕士学位）；2000年12月至2003年12月，中南大学校长办公室主任（2000年9月至2003年7月，中南大学数学学院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博士研究生学习，获理学博士学位）；2003年12月至2007年12月，湖南化工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院长（其间：2003年12月至2006年12月，湖南大学管理科学和工程专业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7年12月至2011年7月，吉首大学党委副书记、校长；2011年7月至2014年8月，湖南文理学院党委书记；2014年8月至2019年2月，湖南师范大学党委书记；2019年2月至今，省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2021年1月，当选第十二届省政协副主席。

党的十九大代表，第十一届省委委员，第十二届省政协委员。

（照片均由湖南日报·新湖南客户端记者 罗新国 摄）

推进法治湖南建设 服务全省高质量发展

省领导参加各代表团分组审议

湖南日报·新湖南客户端1月28日讯（记者 贺威 陈奕樊 丁鹏志 王振亚 黄京）今天，省领导谢建辉、冯毅、李殿勋、刘莲玉、黄关春、杨维刚、叶红专、周农、吴桂英、朱忠明、谢卫江、彭国甫、易鹏飞，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田立文、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叶晓颖来到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各代表团，与代表们一同审议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谢建辉在参加怀化、邵阳代表团审议时说，“两院”工作报告站位高、内容实，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符合湖南实际。希望怀化市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努力打造湖南对接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门户、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要标杆、特色经济重要区域、沪昆经济带重要结点，为全省高质量发展作贡献。希望邵阳市发挥主体作用，有力有序推进政府工作报告有关任务落地落实；立足自身发展基础，把优势做优、特色做强、新兴产业做大、城市做特，努力成为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建设现代化新湖南的主力军。

李殿勋、黄关春参加张家界代表团审议。李殿勋说，过去一年，全省立法机关和政法系统统筹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法治湖南建设取得重要进展。他强调，要靠法治保障民众的安全和尊严，靠法治维护社会的公平和正义，要在法治的轨道上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思考和解决各类问题。

刘莲玉、彭国甫参加怀化代表团审议。刘莲玉说，做好“十四五”开局之年的人大工作，要把提高政治能力摆在首要位置，把服从服务大局作为主攻方向，把为了人民、服务依靠人民从外在要求转化为内在主动，把突出重点、破解难题作为基本工作方法，让守正创新锻造成为最鲜明的品格。

冯毅参加解放军代表团审议。杨维刚参加株洲代表团审议。叶红专参加湘西州代表团审议。周农参加衡阳代表团审议。吴桂英参加邵阳代表团审议。朱忠明参加永州代表团审议。谢卫江、易鹏飞参加郴州代表团审议。田立文参加娄底代表团审议。叶晓颖参加湘潭代表团审议。

依法履职 公正为民

省人大代表分组审议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和“两院”工作报告

湖南日报·新湖南客户端1月28日讯（记者 陈奕樊 何金燕）今天，参加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的代表们，分组审议了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和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全年共制定修改省本级地方性法规18件，审查批准市州地方性法规36件；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1项，开展执法检查5项、专题询问2次”，省人大常委会报告用数据说话，直白客观，引来代表们的点赞。审议中，大家一致认为，2020年，省人大常委会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在法治轨道上扎实推进人大各项工作，把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体现了人大的担当和作为。

“省人大常委会围绕党的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方向把握准；时刻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开展工作，根基扎得牢；始终坚持守正创新的精神和作风，机制手段活。”代表们在审议中认为，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内容丰富，总结过去一年工作客观全面，新的一年工作部署体现了信心和决心。代表们建议，做好2021年人大工作，要从地方实际出发，立群众期盼的法；要加强对市县地方立法的统筹协调和指导，对省级制定的法规适时开展执法检查，确保地方性法规贯彻实施落地见效，确保立法有威严。

代表们在审议“两院”工作报告时认为，“两院”工作报告政治站位高、大局意识强、为民情怀浓，注重用数据和案例说话。过去一年，“两院”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全力维护公平正义，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推动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法治湖南建设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和服务。代表们建议，“两院”要进一步加强司法队伍建设，推进办案信息化、现代化，提高办案人员的素质和能力，解决司法难题；讲究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统一，避免机械司法；主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湖南自贸试验区建设等战略部署，着力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为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奋力建设现代化新湖南保驾护航。

◀◀（紧接1版）要构建常态化管理和应急管理动态衔接的基层治理机制，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和管理服务工作。要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治理平台，加强基层工作队伍建设，制定实施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更好解决群众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持续减轻基层负担。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各级议事协调机制，形成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建设的整体合力。

会议对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2020年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同意其对2021年的工作安排。会议认为，过去一年，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坚定稳妥推动巡视工作深化发展，取得明显成效。

会议指出，从巡视看，党的十九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级党组织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明显加强，政治生态持续好转，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党委（党组）要切实担起巡视整改责任，结合制定实施“十四五”规划，用好巡视成果，统筹抓好整改。要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增强政治意识，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真抓实干、担当作为，结合职责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要层层传导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压力，认真落实党委（党组）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纪委监委监督责任，强化政治监督，做实日常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一贯到底。要认真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结合换届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

会议强调，巡视是加强党内监督的战略性制度安排，是党委（党组）履行全面监督职责的直接抓手。要坚持巡视工作的政治定位，深入贯彻巡视工作方针，精准落实政治巡视要求，聚焦“两个维护”根本任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加强对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十四五”重大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要坚持问题导向，高质量推进巡视全覆盖，盯住权力和责任，加强对各级领导班子和关键少数特别是“一把手”的监督，精准发现问题、推动解决问题。要坚持系统观念，深入推进巡视巡察上下联动、与其他监督贯通融合，更好发挥巡视综合监督作用和联系群众纽带功能。要坚持依规依纪依法，不断提高规范化法治化水平，使巡视工作更加精准科学、更加有力有效，为“十四五”时期我国发展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强保障，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